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4-034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 交易品种：与美元、欧元、日元相关的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符合业务需要的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
- 交易金额：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均不超过 1,000 万美元、500 万欧元、100,000 万日元，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非法套利，主要为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进行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客户违约风险及回款预测风险等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因公司及子公司有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欧元与日元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较大影响。为了降低汇

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及基于经营战略的需要，使公司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并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与合法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2024 年度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均不超过 1,000 万美元、500 万欧元、100,000 万日元，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具体交易金额将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公司和子公司具体经营需求确定。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只与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符合公司业务需要的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

（五）交易期限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内签订相关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协议。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相关预计交易额度和交易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的是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則，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因此在签订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时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完全依据公司与客户报价所采用的汇率情况，严格与回款时间配比进行交易。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可以熨平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及子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公司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营销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延期交割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营销部门采用资金部提供的银行远期结汇汇率向客户报价，以便确定订单后，公司能够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当汇率发生巨幅波动，如果远期结汇汇率已经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公司会提出要求，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

2、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套期保值目前仅限于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公司就套期保值额度、套期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3、为防止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同时公司为出口货款购买信用保险，从而降低客户拖欠、违约风险。

4、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必须基于公司的出口业务收入，远期结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出口业务收入预测量。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业务为依托，且不开展以投机或套利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公司已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对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规范要求做出明确规定，具有较强的外汇风险管控能力，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